

关于加强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调研报告

市农业农村局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高标准农田是一个重要抓手，要坚定不移抓下去，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真正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近期，本人带队赴一县三区有关镇村进行实地调研，通过专题座谈、实地走访、抽样调查等方式，全面摸清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现状、存在问题并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

一、建设现状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农业农村系统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抓手，立足市场、系统、有解、创新四种思维模式，纵深推进“三农”各项任务落实，全力推动粮食增产、土地增效、农民增收，加速实现粮田变良田，不断夯实农业发展根基，筑牢粮食安全底线。截至目前，全市已建成高标准农田202.39万亩，占全市基本农田的93.1%，占耕地面积的80.9%，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在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考核中，我市位列全省第二名，受到省政府督查考核激励；濉溪县在2023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考核中，受到省政府督查考核激励。

做法成效概括为“四聚焦四推动”：

（一）聚焦规划引领，推动合力凝聚。一是科学规划设计。科学编制规划，按照“三下三上”要求，自下而上收集资料，摸清拟建项目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主要制约因素；自上而下多方征求意见，引导项目区农民积极参与项目建设；自下而上逐级筛选项目建设内容，坚持以基础设施建设为主。确保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的有放，落到实处。二是充分调研论证。在编制项目区初设的同时，进行实地踏勘，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坚持县级多方联审、市级专家会审制度，重点对规划设计、工程质量措施进行审查，努力做到规划布局合理、技术可行。三是合理建设布局。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围绕种业发展，助力打造一批设施化、标准化、集约化、机械化的优势种业生产基地。四是打造标杆示范。先后在濉溪县五沟镇、四铺镇、双堆集镇，杜集区石台镇建成了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烈山区旱改水工程取得初步成效，相山区积极推进与国企合作共建高标准农田示范基地，以示范引领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

（二）聚焦全程管控，推动提质增效。一是严把资金筹措关。强化高标准农田项目库建设，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做好市县（区）财政配套，严格落实资金拨付程序、专款专用，并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逐年增加。二是严把工程建设关。各项目区成立工程建设项目部，全程负责项目的调度推动，积极协调处理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各种矛盾。采取统一招标采购、统一合同管理、统一质量标准、统一检查验收、统一监督管理、统一上图入库等“六统一”模式，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三是严把监督指导关。印发《群众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监督制度》，鼓励引导群众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设计、施工、验收和管护等全过程的监督。在

工程建设过程中，市县两级采用巡查、抽查、“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等方式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监督，并委托检测单位对原材料及工程建筑物进行全检，督促监理单位加强专业监管。四是严把考核验收关。引入第三方参与验收，并加强对参与验收人员进行专业培训，严把项目验收标准和程序，实行阶段性验收与集中验收相结合，做到完工一批、验收一批、决算一批、结算一批、移交一批、落实管护一批，确保验收工作质量。同时，加强对建设单位的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奖惩机制。

（三）聚焦机制创新，推动建管合一。严格落实“县负总责、镇监管、村为主体”三级管护机制，在网格化管理基础上，积极探索管护新机制。一是金融保险“托底”。运用市场化保险工具，不断完善高标准农田保险网络，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高效运行。2023年度实施的11.2万亩高标准农田，全部签订建后管护保单，投保工程包括机电井工程、灌排工程、道路林网工程等。二是农电运维“提标”。与供电公司签订《高标准农田电力设施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实施高标准农田电力设施资产移交供电部门运维，供电公司创新结算方式，定制扫码、支付、用电、结算一体化“共享用电”终端。同时将供电公司纳入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专班，在施工工艺、运行安全等方面提供专业指导。三是农业生产“增效”。针对长期困扰农业生产的田块细碎、灌排不配套、地埂沟壑多等问题，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打破农户的承包界、杂乱的地块界、混乱的沟渠路布局，统一开挖沟渠、修整道路，推动田块规模适度。四铺镇大曹村成立村集体合作社，以土地托管方式，高效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果，实现高产增收。石台镇学田村、濉庄村利用项目位于龙河、民生支河、窰家沟的优势，通过泵站提河水至灌溉支渠，支渠引水到达斗渠田间地头，对农田进行区域灌溉，有效节约了地下水资源，提高了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

（四）聚焦固本强基，推动产能提升。一是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实施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建设，初步实现田成方、林成网、路相通、渠相连、旱能浇、涝能排，推进了从水源到田间、田间到沟渠的灌排体系建设，抗灾减灾能力明显增强。一批集经济、生态、文化于一体的观光农业得以建成，成为网红打卡地。二是农机水平明显提高。按照现代农机装备作业需求，归并整理田块、完善田间道路、畅通排灌水系，实现耕地、播种、管理、收获全程机械化，高标准农田作业机械化率达100%。三是耕地质量明显提升。坚持数量与质量“双轮驱动”，实现数量质量双提升。把提升耕地质量融入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考核。采取农机深耕深松、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畜禽肥水管网进农田等措施，地力平均提升了0.5个等级。2024年，我市小麦平均单产达到504.95公斤/亩，连续七年全省第一。

二、存在问题

（一）科学规划设计仍需加力。一方面，群众参与度有待提升。在规划设

计过程中，设计人员深入实际进行现场勘察不够细致，且项目不含青苗及附属物征迁补偿费用，项目实施中群众投工投劳占比较低，部分项目没有充分尊重项目所在村干部群众意见，没有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另一方面，规划融合性还需提高。高标准农田规划设计主要针对的是农田基础设施和改造工程，与其他相关部门衔接不够，存在与周边沟渠、河网联通不畅现象，特别是遇到极端天气，影响了抵抗自然灾害能力的发挥。节水灌溉、耕地存量保护、生态涵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生态病虫害防治和田园生态改善仍待有机融合。

（二）改造提升难度相对较大。其一，新建项目面临挑战。2011年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按照先易后难有序实施，目前剩余未建的都是建设困难的地块，大致可分为三类：一是位置相对偏远，分布相对零散，建设条件相对较差，建设成本较高的地块；二是采煤沉陷区，我市采煤沉陷区中有永久基本农田约12.91万亩，由于沉陷年代不同，深浅不一，且水下有各种障碍物，建设成本高，难度大；三是杜集、烈山两区部分山地及山前平原，因水土及地质原因，建设机井需要打较深钻孔，不符合水利部门要求，而目前的投资标准也不具备打深井的条件，项目推进存在一定困难。其二，改造提升压力较大。2019年机构改革前的项目，当时分别由发改、财政、原国土等部门组织实施，俗称“五牛下田，各拉各调”。表现为：一是投资标准偏低，建设内容不全。平均每亩投资仅为770元，建设标准不一，质量要求不一，导致了已建成高标准农田实际质量不均衡，耕种、利用感受不一致。二是部分设施损毁严重。由于建

设年代久远，投资标准低，设施老化，出现桥涵淤塞、机井无水、道路断头、沟渠填平等设施损毁情况，加重了改造难度。三是需要改造提升的面积占比大。机构改革前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有132.99万亩，占已建成高标准农田比例达66%，每年均要改造提升，任务繁重，压力较大。

（三）建后管护水平有待提高。一是管护机制运行不畅。在管护主体方面，虽然按照“谁受益谁管护”原则，将建后工程移交相应的村民委员会进行管理，但是村民委员会由于人员数量和专业技术水平很难符合管护要求，缺乏工程管护经验，造成管护困难。在管护机制方面，管护主体在工作中存在管护范围、管护内容、管护标准和资金使用界定不清以及监管单位在监督考核中缺乏政策依据的情况，致使管护责任落实难度大、管护效果达不到预期。二是管护资金难以落实。高标准农田建成移交乡镇、街道后，由于大多数乡镇、街道财政紧张且村集体经济较为薄弱，造成“凑钱买马、无力配鞍”的情况。如建成的通电机井项目，据测算每台变压器每月电损、定损费用约500元/台，面积一万亩的行政村大概需要8-10台变压器，每年电损、定损费用近6万元。有的村为了节省开支，报停变压器，造成水泵、电缆损坏被盗，机井不能正常使用等状况。损坏的农田基础设施修复不及时，导致使用周期缩短，功能难以发挥。三是管护手段相对滞后。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工作“取顺力弱”的局面依然存在，市县两级建管人员配备显著不足，建后管护工作仍普遍采用行政巡查方式，在当前工作任务大幅增加的情况下，监管很难做到全覆盖。

三、几点建议

（一）坚持统筹结合，在科学设计建设内容上做足文章。以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高起点统筹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科学合理设计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持续拓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内涵和外延，切实做到高标准农田建设与耕地综合治理结合、与现代农业发展结合、与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结合、与乡村振兴结合。一是坚持群众至上。加强政策宣传和培训，利用新闻媒体、网络媒介、乡村广播等多种形式，提高农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认识和参与度。提高投工投劳比例，让更多群众参与到高标准农田建设中来。面对面交流问需于民，集思广益问计于民，问卷调查问效于民，搭建监督反馈平台及时解决农户反映的问题，科学合理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民权益，增强农民主人翁意识。二是坚持问题导向。结合农业农村部门开展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质量“回头看”和专项整治行动，分别对全市待建、已建高标准农田进行再一次全面摸底排查，彻底理清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制定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创新“高标准农田+”建设模式，以项目建设为载体，推动基础设施配套、耕地地力提升、技术推广应用、土壤墒情监测等要素集成，全面提升项目建设质量和综合效益。三是坚持突出重点。坚持整县（区）推进，按区域集中连片建设，促进土地小块并大块，突出集中连片规模建设；坚持加快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突出节水优先，旱涝保收；坚持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推动工程措施、生态措施、

农艺措施有机融合，突出综合治理，确保质量；坚持开展绿色高标准农田建设，严守耕地和生态红线，严格项目立项条件，突出生态友好，良田粮用。

（二）坚持建管并重，在全面提升工程质量上狠下功夫。一是合理提标准，拓宽筹资渠道。进一步提高高标准农田亩均投资标准，并综合考虑建设难度和物价上涨等因素随时动态调整，逐步形成高标准农田建设财政投入合理增长机制。借鉴阜阳市做法，整合省市县三级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探索高标准农田建设多元投入模式，鼓励市场化投资，吸引社会资本共同参与。支持合作社、家庭农场、种粮大户、涉农企业等利用社会金融资本，先行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后，按照一定标准给予财政资金奖励，提高社会资本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的能动性。二是规范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严格落实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竣工验收制等建设管理制度，规范项目建设程序，实现项目建设集中统一高效管理。三是建新改存并重，确保任务完成。切实摸清存量高标准农田的质量等级和需要改造提升的规模与边界，明确不同等级存量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的补助标准，提升改造等级。针对我市永久基本农田中的山地及山前平原地块建设难的问题，一要积极向上反映，争取上级农业农村部门的指导和支持；二要根据近期农业农村部门办公厅下发的《旱地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规范（试行）》，聘请专家进行科学论证，针对现实条件和建设实际，采取工程集水、保墒蓄水、抗旱补水、设施节水、防冲排水等技术措施，先行开展建设试点，确保在规划时限内建成高标准农田。

（三）坚持管护为要，在发挥项目长期效益上力求实效。高标准农田建设“三分建、七分管”，做好建后管护是确保工程设施长期发挥效益的关键。一是健全机制聚合力。构建政府牵头、农业农村部门为主、多部门协调的工作推进小组，形成推动高标准农田管护的合力。二是完善制度促规范。配合农业农村部门即将出台的《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管理办法》，修订我市管护措施，将管护责任与群众利益密切挂钩，进一步明确高标准农田管护主体、责任、标准、内容以及资金来源等，并将管护工作纳入年度高标准农田重点工作开展考核评价，与下年度建设预算挂钩。三是创新模式提效能。借鉴马鞍山等市管护经验，每个乡镇设一名监管员，每个自然村设一名网格员，形成一个乡镇加N个网格的“1+N”管理模式。对于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托管、流转经营的高标准农田，鼓励由党组织领办合作社负责农田工程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实施经营主体自主化管护。大力推广保险管护机制，以水路田林等工程设施为重点，建立高标准农田保险体系，保证工程正常运行，持久发挥效益。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进行管护试点创新，组建田头专业化管护公司，激发受益群体自我管护意识，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新模式。

（执笔人：何斌）



相山天池碧水如镜。

■摄影 王屈

关于推动党团队一体化育人的对策建议

团市委

近期，共青团淮北市委聚焦为党育人的主责主业，对全市中小学及高校党团队一体化育人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并提出对策建议。

一、基本情况

（一）工作体系日益规范。出台规范和加强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初中学校少先队“推优入团”等相关文件，对团组织和少先队工作目标 and 重点举措提出明确要求。全覆盖建立中学团委和中小学少工委，全面规范建立少先队大队、中队、小队组织。

（二）基础工作持续夯实。依托“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平台，组织各级少先队、团组织开展学习。全面实施“分批入队”“积分入队”，建成队前教育、队中培养、团队衔接的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持续开展中学团委书记、少先队辅导员技能大赛，以赛代训、以赛促学。开展青马工程和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全面提升团、队干部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

（三）团教协作不断完善。建立团教工作多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健全团教工作联动协作机制，有效发挥学校教育主阵地优势。联合教育部门推进市级少先队名师工作室建设，充分发挥名师资源优势及名师示范、引领、辐射作用。深化团教协作机制，将少先队工作纳入教育部

门和各级中小学党建督导考核等。

（四）实践育人协同发力。广泛建设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目前我市打造了30个各具特色的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申报了6个淮北市红领巾讲解员场馆并录入系统。成立我市首家“少年军校”，打造实体化国防教育阵地，进一步拓展少先队实践育人新通道。

二、存在问题

（一）链条仍不完善。我市虽然对党、团、队一体化育人进行了探索，但链条式育人体系建设仍不够科学合理，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要素保障仍不够有力，入队、入团的推优衔接仍不够完善。调研发现，小学阶段少先队工作较为扎实，但在中学阶段，特别是高中阶段，共青团的工作力量相对薄弱。在工作支持保障方面，思想政治教育的专业力量和专业教材投入仍不足。

（二）平台建设不够有力。调研发现，当前我市各级团组织在校外青少年社会实践阵地建设方面还存在短板和不足，相关阵地积极性不足，利用率不高。开展活动时，部分阵地仅停留在“打卡”参观，常态化运行支撑不足。

（三）支持保障仍需加强。调研反映，中学团、队工作者希望强化政策支持和资金支持。部分学校存在重活动轻仪式现象，离队仪式、18

岁成人仪式举办不够规范。部分初中学校的少先队活动与班会课、劳动课、社会实践课冲突时，往往选择挤占少先队活动，影响育人效果。部分学校没有规范建立甚至未建立少先队队室、鼓号队等少先队组织文化阵地。

三、对策建议

（一）强化政治引领，着力贯通党、团、队一体化育人链条。一是深化阶梯育人，强化分段培养。深化团教协作，推进党团队育人的政治引领工作与大学、中学、小学思政课融合。把握青少年在不同年龄段的成长规律、认知规律、教育教学规律，有针对性开展教育引导，做好团队衔接、党团衔接，强化“少先队活动课”“中学团校”“青马工程”培养体系，实现全过程培养。二是强化组织教育，严把审核关口。依托全国少工委少先队组织系统和“智慧团建”系统，及时更新少先队员、共青团员活动信息，严格做好分批入队、推优入队和推优入党工作。推动教育部门规范党团队员成长档案，档案中要保留和记录学生从小学到大学的所有重大经历和荣誉奖励，作为评价和考核依据，推动形成党、团、队相衔接的政治培养机制。三是加强课题研究，深化学科建设。联合教育、教研部门，探索推进共青团、少先队课题研究和学科建设，结合本地实际和特色资源优

势，建设政治性强、特色鲜明的课程体系，推动共青团、少先队育人取得新成效。

（二）加强工作融合，协同推进党、团、队一体化育人。一是探索“大思政课”教学模式，深化课程建设。深入学习研究《少先队活动课程指导纲要》《新时代中学团课教育指导大纲》等指导性文件，组织专业力量强化团、队课程开发设计，充分融入淮北红色基因等特点，推动课程资源向基层一线倾斜。充分调动团员青年积极性，进一步提高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线上主题团课参学率。积极推动团队政治教育课程元素融入学校日常教育体系，找准工作切入点，提升育人实效。二是加强团队工作社会化建设，深化实践育人。把团员青年思想建设工作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聚焦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好淮北，着力推动团员青年在就业创业、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方面建功立业，深入开展“三下乡”“返家乡”等活动，为青少年社会实践、青春建功搭建更多平台载体。三是规范做好团队阵地建设，拓展育人载体。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管好用好现有共青团、少先队活动阵地，全面拓展村（社区）少先队、青年之家、实践基地等校外育人组织阵地建设。推动共青团、少先队育人阵地与教育、科技、妇联等部门

阵地交流，形成同频共振、协同育人的良好工作格局。

（三）补齐工作短板，持续提升党、团、队一体化育人效能。一是强化队伍建设。强化政治培训，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各级少先队辅导员教育培训的核心内容，不断提升少先队辅导员的政治能力。突出政治要求，明确岗位职责，严格配备标准，完善任职程序，健全共青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准入和退出机制。指导各级学校优先选派中青年党员担任党、团、队工作者，同时注重从优秀党、团、队工作者中发展党员。加强校外辅导员队伍建设，聘请优秀党员、团员、团干部和各条战线先进人物、“五老”、符合条件的优秀家长等担任少先队校外辅导员。与教育部门充分沟通，健全团、队师资的考评制度，在年终考核、职称评定、荣誉奖励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二是健全工作机制。深化团教协作，推动共青团、少先队工作与教育督导工作融合，建立健全党、团、队一体化育人实效的考评制度，协调各级教育部门把团建、队建作为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考核指标体系，严格落实团干部、辅导员有关待遇，并在党建考核体系中单列一定分值，增强党、团、队一体化育人压力传导。

（执笔人：崔玉侠）